

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行政人力甄選簡章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等相關規定。
- 二、甄選名額：行政人力正取 1 名，備取人員至多 2 名；備取期間自錄取名單公告之翌日起 3 個月內有效。
- 三、報名資格：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並具備下列資格者始得報考：
 - (一) 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畢業。
 - (二) 熟悉電腦操作、具文書處理能力，品行端正、具服務熱忱。
 - (三)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第 28 條第 1 項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之一者。
 - (四) 不曾有下列學校不得僱用為契約進用人員情事之一：
 - 1、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之性侵害犯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2、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行為屬實。
 - 3、經學校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終止契約及終身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之必要。
 - 4、經學校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終止契約之必要，且議決一年至四年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於該管制期間。
 - 5、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符合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九條第六項第二款之情事。
 - 6、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符合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九條第六項第三款之情事，且於該認定一年至四年不得聘用或僱用期間。
 - (五) 具採購工作經驗者尤佳。
- 四、工作時間及內容：
 - (一) 聘任期間服勤時間規定，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每週不超過 40 小時；週休二日。本校服勤時間請參見附則(四)。
 - (二) 工作內容：
 1. 協助學習歷程檔案作業，包含作業程序之優化及精進、維護學習歷程檔案系統之辦理研習與說明會、學習歷程檔案收訖明細確認之除錯及協助高三學生進行學習歷程檔案申請疑義之處理。
 2. 協助國中部雙語課程之推動。
 3. 協助設備組數位科技融入教學之推動及實驗室之管理。
 4. 協助圖書館國際交流活動之進行。
 5.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 五、僱用期間：自通知到職報到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中止及期限屆滿後將終止勞動契

約，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用或救助。

六、報名日期：報名方式採電子郵件投遞。即日起至 **112 年 3 月 25 日**（星期六）中午 12 時前，將應繳交證件以掃描寄至 E-mail：56200U@tp.edu.tw，（寄信後請再以電話 02-23026959 轉 172 確認已收受資料），逾期不予受理。

七、報名繳交表件：

（一）報名表（請自行黏貼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1 張）。

（二）證件影本各 1 份，請以掃描依序排列：

1.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役畢者請附退伍令）。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3. 訓練及工作經歷證明。

4. 個人資料表（請用 A4 紙直式橫打，內容含個人成長歷程、家庭背景、學經歷簡介、個人理念、轉任原因及自我工作期許等）。

5. 切結書

八、甄選方式：依本校業務需要及用人需求，就報名繳交資料考量擇優通知參加面試（以有相關工作經驗者為優先）。

九、甄選日期：**112 年 3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 15 分前**至人事室報到，下午 2 時開始甄試，逾時者視同棄權，不得參加應試。

十、甄選地點：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地址：臺北市萬華區長順街 2 號）

十一、錄取公告：錄取人員名單於 **112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下班前於本校網站公告，不再另行通知，惟仍須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及查閱辦法」查證無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紀錄後，始得通知辦理報到手續。

十二、錄取人員報到：依通知報到日期攜帶相關證明文件正本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期以棄權論，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十三、錄取人員待遇：臨時人員 280 薪點月支 36,316 元（需另扣繳勞、健保保費及提繳勞工退休金），實際支領薪水以臺北市政府核定為準，享有年終獎金 1.5 個月。

十四、附則

（一）所繳證件如有不實，除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二）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

（三）因國教署經費尚未撥入本校，本案先行辦理甄選，若國教署經費後續未撥入本校，本校將進行終止契約事宜。

（四）本校服勤原則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例假日依規定

放假（依學校作息時間為主）。另需配合學校活動出勤。

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行政人力甄選報名表

編號：

(本校填寫)

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黏貼照片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公： 手機：			
現 職	單位： 職稱：					
通訊處						
最高學歷	年	學校	系畢	證書字號	字第	號
經 歷	服 務 經 歷	職 稱	工 作 內 容		起迄年月	年資
項 目		審 查 結 果		項 目		審 查 結 果
國民身分證 (退伍令)		☐ 符合 ☐ 不符合		個人資料表		☐ 符合 ☐ 不符合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 符合 ☐ 不符合		切結書		☐ 符合 ☐ 不符合
訓練及工作經歷證明		☐ 符合 ☐ 不符合		相關技術士證照		☐ 符合 ☐ 不符合
報考人簽章				審查人員審核結果		
				☐ 符合 ☐ 不符合		

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行政人力甄選個人資料表

一、個人成長歷程、家庭背景：

二、學經歷簡介：

三、個人理念：

四、轉任原因：

五、自我工作期許：

六、其他：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參加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行政人力甄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暨先訴抗辯權外，並願負行政、民事或刑事相關責任。

- 一、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
- 二、資料偽造不實或違反公務人員任用法相關規定。
- 三、具有雙重或多重國籍。
- 四、為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設籍未滿 10 年。
- 五、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及查閱辦法」查證登記為性侵害犯罪被害人。
- 六、通知錄取，未於規定時間報到。

此致

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立切結書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通 訊 處：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